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聯絡人：林俞均  
電話：02-77366303  
Email：joanli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一)字第109005549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活動訊息 (1090055494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辦理109年度「校園智慧宣導團」，請轉知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109年4月14日智著字第10916004580號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自即日起接受報名(額滿為止)，欲報名學校請逕至線上報名系統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bit.ly/3a5LLSr>)，如有相關問題請逕向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洽詢，聯絡電話：(02) 23660812轉127鄭小姐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

